

证券代码：870347

证券简称：汇峰传媒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州汇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7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环市东路 370-372 号正佳环市中心 1012-1015 汇峰传媒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广州汇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395,198.11 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938,772.52.元。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同时考虑到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特殊情况说明：

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人所得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7日9时00分至9时40分

（三）登记地点：汇峰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少芳

电话：020-83107445 传真：020-83107477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70-372号1012-1015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与会股东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汇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汇峰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